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联 合 国 | CCPR/C/134/D/3615/2019 |
| 联合国徽标 |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| Distr.: General28 February 2023Chinese Original: English |

人权事务委员会

 委员会根据《任择议定书》通过的关于第3615/2019号来文的决定[[1]](#footnote-2)\* [[2]](#footnote-3)\*\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提交人： | A.H. |
| 据称受害人： | 提交人 |
| 缔约国： | 亚美尼亚 |
| 来文日期： | 2014年6月19日 |
| 实质性问题： | 宗教自由 |

 在2022年3月24日的会议上，人权事务委员会决定停止审议第3615/2019号来文，因为提交人要求停止审议。

1. \* 委员会第一百三十四届会议(2022年2月28日至3月25日)通过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)
2. \*\* 委员会下列委员参加了本来文的审查：塔尼亚·玛丽亚·阿布多·罗乔利、瓦法阿·阿什拉芙·穆哈拉姆·巴西姆、亚兹·本·阿舒尔、阿里夫·布尔坎、马哈古卜·哈伊巴、古谷修一、马西娅·克兰、卡洛斯·戈麦斯·马丁内斯、邓肯·莱基·穆胡穆扎、福蒂妮·帕扎尔齐斯、埃尔南·克萨达、瓦西尔卡·桑钦、若泽·曼努埃尔·桑托斯·派斯、徐昌禄、科鲍娅·查姆贾·帕查、埃莱娜·提格乎德加、伊梅鲁·塔姆拉特·伊盖祖和根提安·齐伯利。 [↑](#footnote-ref-3)